

北京昆仑万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关联交易相关事项的事先认可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为北京昆仑万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董事会召开会议前已知公司拟以其全资子公司Kunlun Tech Limited（以下简称“香港万维”）与Future Holding L.P.（以下简称“FH”）、Keeneyes Future Holding Inc（以下简称“KFH”）、Qifei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Co. Limited（以下简称“奇虎香港”）、Golden Brick Capital Private Equity Fund I L.P.（以下简称“金砖开曼”）成立买方团以6亿美元的对价，向Opera Software ASA收购其持有的Opera Software AS（以下简称“标的公司”）100%的股权，并听取了公司有关人员关于该等事项的专项汇报，经审阅相关材料，我们认为：

1、FH是一家于2016年7月13日在开曼群岛注册成立的有限责任合伙企业，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周亚辉为Bright Holding Limited（以下简称“BH”）的唯一董事及股东，BH持有FH 1美元的出资份额，并担任FH的普通合伙人，FH在本次交易中作为优先级资金股东在买方团出资，本次交易出资金额0.6亿美金，目前FH正在设立过程中。

KFH的唯一股东以及董事为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周亚辉，本次交易出资金额为1.3亿美金。

因此本次交易为昆仑万维与周亚辉控制的公司共同对外投资，构成关联交易。

2、公司上述投资事项，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此关联交易事项属于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为正常的经营活动，并且该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特别是非关联股东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关于公司参与设立买方团对Opera Software AS进行100%股权收购的议案》、《关于公司与关联方进行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

三十五次会议审议。

（此页无正文，为《北京昆仑万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关联交易相关事项的事先认可意见》的签字页）

全体独立董事签字：

赵保卿

签署日期：年月日

（此页无正文，为《北京昆仑万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关联交易相关事项的事先认可意见》的签字页）

全体独立董事签字：

罗建北

签署日期：年月日

（此页无正文，为《北京昆仑万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关联交易相关事项的事先认可意见》的签字页）

全体独立董事签字：

李凤玲

签署日期：年月日